

財團法人多層次傳銷保護基金會 第二屆第十次董事會會議紀錄

壹、時 間：108 年 2 月 26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至 5 時

貳、地 點：財團法人多層次傳銷保護基金會

參、主 席：陳董事長榮隆 記 錄：劉組長宣玆

肆、出席人員：陳董事長榮隆、左董事天梁、古董事承濬、李董事禮仲、林董事益裕、許董事旭昇、陳董事欣緣、陳董事俊廷，共計 8 人。

伍、列席人員：陳監察人恩民、許監察人順發、公平會曹科長惠雯、如新公司范法務總監運璿、賀寶芙公司林經理份德、傳保會簡執行長春敏、劉組長宣玆、馬專員蘊淇，共計 8 人。

陸、請假人員：張董事佩玲，共計 1 人。

柒、確認紀錄：確認第二屆第九次董事會會議紀錄。

捌、報告事項：

(略)

玖、討論事項

一、案由：本會 107 年財務報告，請同意案。

說明：(一) 依照公平交易委員會主管之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 4 條第 4 項規定：「財團法人在法院登記之財產總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者，應建立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報主管機關備查，財務報表應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 參照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 100 年發布之解釋令(100)基秘字第 389 號說明，要求企業財報在會計師簽證前，須經董事會通過，聲明對財務報表負有責任。爰請董事會同意本會合作會計師提出之 107 年財務報告，並於同意後進行會計師簽證。

決議：依公平交易委員會主管之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

製準則規定，將本會 107 年財務報告中「收支營運表」皆改為「收支餘絀表」，其餘部分通過。(1080226 附件五)

二、案由：依「本會對財團法人法施行之因應小組」討論結論，草擬相關修正案，請討論案。

說明：「本會對財團法人法施行之因應小組」於 107 年 12 月 17 日召開會議，就本會內部規定應如何因應財團法人法之施行進行討論，本會爰依討論結論（1080226 附件八）草擬數條修正案如下：

（一）參考財團法人法第 12 條第 2 項，新增本會捐助章程第 18 條第 3 項，及參考財團法人法第 43 條第 3 項，修正本會捐助章程第 10 條第 3 項。

（二）參考「公平交易委員會主管之財團法人誠信經營規範指導原則」（1080226 附件九）第 4 點，於本會執行業務人員迴避規則第 3 條第 1 項新增相關規定，原第 3 條第 1 項調整為第 2 項。

（三）參考「公平交易委員會主管之財團法人誠信經營規範指導原則」與「公平交易委員會主管之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1080226 附件十）內容，並比較本會內部規定後（1080226 附件十一；1080226 附件十二），修正本會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要點。

（四）參考財團法人法第 43 條第 3 項，修正本會董事會議事規則第 4 條第 2 項。

決議：本案修正通過如 1080226 附件十三、1080226 附件十四、1080226 附件十五與 1080226 附件十六。

三、案由：修正本會業務規則有關受本會保護之傳銷商身分，請討論案。

說明：（一）依本會業務規則第 32 條第 3 項規定：「傳銷事業應註明公司名稱及統一編號；傳銷商應註明傳銷商姓名或公司商號名稱、身分證或統一編號、所屬傳銷事

業代號等。」故傳銷商若欲向本會申請繳費，甚至日後使用本會各項服務，皆須為具有身分證之我國國民或是已完成商業登記之公司商號。

- (二) 然考量近年來有越來越多傳銷商為尚未取得我國身分證之外籍、大陸或港澳人士，在語言隔閡與資源弱勢之背景下，該等外籍、大陸或港澳人士發生傳銷糾紛時更不易爭取自身權益與尋求協助。考量本會設立目的為協助解決傳銷事業與傳銷商爭議，故本會之保護對象宜不限於我國籍之傳銷商。

決議：本案修正通過如 1080226 附件十七。

壹拾、臨時動議

- 一、案由：關於第二屆董事會於 108 年之開會時間，請討論案。

說明：(一) 依多層次傳銷保護機構設立及管理辦法第 11 條第 2 項規定：「董事會每三個月至少舉行一次，必要時得召集臨時董事會。」

- (二) 本會每年 3 月須請董事會同意聲明對上一年度財務報告負有責任、6 月底前須函報本會上一年度工作報告暨財務報表予主管機關、10 月底前須函報本會下一年度工作計畫暨經費預算予主管機關、11 月須開始辦理本會當年度收取之保護基金向法院辦理財產變更之事宜，故董事會會議之召開時間需確保以上業務能順利進行。

決議：(一) 本會第二屆第十二次董事會會議，將於確認本次會議尚未出席之董事時間後，於以下時間中擇一召開：

1. 108 年 8 月 7 日(三)下午
2. 108 年 8 月 13 日(二)下午

- (二) 本會第二屆第十三次董事會會議，將於確認本次會議尚未出席之董事時間後，於以下時間中擇一召開：

1. 108 年 10 月 8 日(二)下午

2. 108 年 10 月 9 日(三)下午

(三) 本會第二屆第十四次董事會會議，將於確認本次會議尚未出席之董事時間後，於以下時間中擇一召開：

1. 108 年 11 月 20 日(三)下午

2. 108 年 11 月 27 日(三)下午

壹拾壹、 散 會

主 席：陳榮隆

記 錄：劉宣奴